深圳市尚水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GUOLIAN MINSHENG INVESTMENT BANKING COMPANY LIMITED

深圳市尚水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尚水智能”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已于2025年12月16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获得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6〕72号文同意注册。

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联民生承销保荐”或“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2,500.0000万股，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6.66元/股。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未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企业年金基金和职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投资者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故保荐人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500.0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0.00%。根据最终确定的价格，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由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和其他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组成。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最终战略配售股份数量为250.0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0.00%；其他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最终战略配售股份数量为125.0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00%。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375.0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5.00%。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125.0000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本次发行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525.0000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71.76%；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600.0000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28.24%。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2,125.0000万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尚水智能于2026年4月8日（T日）利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尚水智能”股票600.0000万股。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流程、缴款、限售期安排、弃购股份处理等方面，并于2026年4月10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深圳市尚水智能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26年4月10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认购资金应该在规定时间内足额到账，未在规定时间内或未按要求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该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多只新股同日发行时出现前述情形的，该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不同配售对象共用银行账户的，若认购资金不足，共用银行账户的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并按照规范填写备注。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深圳市尚水智能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6年4月10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若不足1股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战略配售方面，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和其他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获配股票限售期为12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限售期届满后，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对获配股份的减持适用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关于股份减持的有关规定。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网下申购或者未足额申购，以及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人（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下投资者或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在证券交易所各市场板块相关项目的违规次数合并计算。配售对象被列入限制名单期间，该配售对象不得参与证券交易所各市场板块相关项目的网下询价和配售业务；网下投资者被列入限制名单期间，其所管理的配售对象均不得参与证券交易所股票市场各板块首发证券网下询价和配售业务。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一、网上申购情况

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申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本次网上定价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13,533,707户，有效申购股数为70,812,097,000股，配号总数为141,624,194个，配号起始号码为000000000001，截止号码为000141624194。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中签率

根据《深圳市尚水智能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11,802.01617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2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425.0000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100.0000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51.76%；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025.0000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48.24%。回拨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率为0.0144749279%，申购倍数为6,908.49727倍。

三、网上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定于2026年4月9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5号深业中心311室进行摇号抽签，并将于2026年4月10日（T+2日）公布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深圳市尚水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26年4月9日

证券代码：601211　　证券简称：国泰海通　　公告编号：2026-017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4月30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4月30日　13点3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南京西路768号405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4月30日

至2026年4月3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H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
2	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	√
3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
4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定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
5	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
6	关于预计公司2026年自营投资业务额度的议案	√	√
7.00	关于预计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逐项表决）	√	√
7.01	与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相关企业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	√	√
7.02	与本公司其他关联法人、关联自然人发生的关联交易	√	√
8	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
9	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考核和薪酬情况的报告	√	√
10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A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
11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增发A股及/或H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	√

非表决事项：审阅《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考核和薪酬情况的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分别经公司2026年1月20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临时会议）和2026年3月27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会议决议公告已分别于2026年1月20日和2026年3月27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http://www.hkexnews.hk），并于次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公开披露。本次股东会的会议资料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http://www.hkexnews.hk）及公司网站（http://www.gtht.com）公开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0、1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2、3、4、5、6、7、8、9、10、1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7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股东会在表决议案7.01时，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相关企业应回避表决；股东会在表决议案7.02时，其他关联法人、关联自然人应回避表决。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效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及时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下载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网络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H股股东登记及出席股东会的须知请参阅公司在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http://www.hkexnews.hk）发布的年度股东会通告及其他相关文件。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参加现场会议A股股东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附件）。

2、非自然人股东：非自然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执行事务合伙人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应持非自然人股东股票账户卡、法定代表人或者执行事务合伙人的有效身份证件、非自然人股东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有效身份证件、非自然人股东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附件）。

3、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现场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出具的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投资者为非自然人的，还应持非自然人股东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参会人员有效身份证件、非自然人股东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附件）。

4、上述出席现场会议的投资者，在会议召开当日办理现场登记时，除现场出示上述登记材料原件外，还需另行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需股东本人签字，非自然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需加盖单位公章。

（二）参加现场会议H股股东登记方式：

详情请参见公司于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http://www.hkexnews.hk）及公司网站（http://www.gtht.com）上向H股股东另行发出的股东会通告及其他相关文件。

（三）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时间：2026年4月30日12:30-13:30

（四）参加现场会议登记地点：上海市南京西路768号405会议室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者代理人的交通、食宿等自理。

（二）本次股东会公司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1-38676798；传真：021-38670798

电子邮件：dshbgs@gtht.com

特此公告。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8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附件：授权委托书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4月3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3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4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定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	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6	关于预计公司2026年自营投资业务额度的议案			
7.00	关于预计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逐项表决）	-	-	-
7.01	与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相关企业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			
7.02	与本公司其他关联法人、关联自然人发生的关联交易			
8	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9	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考核和薪酬情况的报告			
10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A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1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增发A股及/或H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填写说明：

1、请用正楷填写您的全名（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2、凡有权出席股东会及在会上投票的A股股东，均可授权代理人；

3、请填写持股数，如未填，则本授权委托书将被视为与以您名义登记的所有股份有关；

4、请填写授权议案的授权表决情况，如未填，则视为对议案予以同意；

5、请填写代理人姓名，如未填，则大会主席将出任您的代表。股东可委托一名或多名代理人出席及投票，委派超过一位代理人的股东，其代理人只能以投票方式行使表决权；

6、本授权委托书必须由登记在册的A股股东及其书面正式授权的授权人签署。如股东为法人，则授权委托书须另行加盖公章并经由该法人之法定代表人（或获正式授权人士）亲笔签署；

7、本授权委托书填妥后应于本次股东会召开前以专人、邮寄、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送达本公司（上海市南京西路768号国泰海通大厦17楼董事会办公室）；联系电话：（8621）38676798；传真：（8621）38670798；电子邮件：dshbgs@gtht.com。邮寄送达的，以邮戳日期为送达日期。

证券代码：603317　　证券简称：天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6-040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公司股份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由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1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并于2026年4月8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期未解锁股份的议案》《关于注销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部分股份的议案》。鉴于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未成就，不予解锁，第二期未解锁的权益份额对应的2,437,500股股份由公司按6.13元/股进行回购并注销。另外，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200,181股股份三年使用期限即将届满，公司对此部分股份予以注销。以上回购注销股份合计2,637,681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期未解锁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关于注销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部分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

本次完成回购注销后，公司注册资本将减少1,064,714.794股减少为1,062,077,113股，公司注册资本相应由1,064,714.794元减少为1,062,077,113元。最终的股本变动情况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确认的数据为准。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股份将导致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公司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者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均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公司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人可采取现场、邮寄或电子邮件等方式进行申报，债权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 债权申报登记地点：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区西航港街道腾飞一路333号证券部
2. 申报时间：2026年4月9日起45天内9:00-11:30；13:00-17:0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3. 联系人：证券部
4. 联系电话：028-82808166
5. 联系邮箱：dsh@tewayco
6. 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或快递公司发出日为准；以电子邮件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公司收到邮件日为准，请在邮件标题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9日

证券代码：603317　　证券简称：天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6-039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4月8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成都市双流区西航港街道腾飞一路333号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1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26,917,91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9.237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由董事长邓文先生主持。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列席8人，董事长邓文先生、董事于志勇先生、董事吴学军先生、董事蒋耀超先生、独立董事吕先锦先生、独立董事郭祥贵先生、独立董事李钟文士出席现场会议，董事唐薇女士以视频通讯方式参会；

2、公司副总裁沈松林先生、财务总监汪锐先生、董事会秘书李燕娇女士出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26,490,952	99.9318	367,604	0.0586	59,358	0.0096

2、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26,463,808	99.9275	368,104	0.0587	86,002	0.0138

3、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26,512,780	99.9353	319,932	0.0510	85,202	0.0137

4、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26,504,080	99.9339	319,832	0.0510	94,002	0.0151

5、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26,569,296	99.9443	298,112	0.0475	50,506	0.0082

6、议案名称：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032,956	96.8568	396,776	2.2562	155,962	0.8870

7、议案名称：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26,491,560	99.9319	325,452	0.0519	100,902	0.0162

8、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26,499,560	99.9332	319,052	0.0508	99,302	0.0160

9、议案名称：关于未来三年（2026-2028年）股东回报规划暨贯彻落实“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26,535,400	99.9389	318,912	0.0508	63,602	0.0103

10、议案名称：关于回购注销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期未解锁股份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23,268,480	99.9326	294,392	0.0472	125,842	0.0202

11、议案名称：关于注销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部分股份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26,519,320	99.9364	305,192	0.0486	93,402	0.0150

12、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26,432,720	99.9226	329,392	0.0525	155,802	0.0249

13、议案名称：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050,115	96.9544	379,432	2.1576	156,147	0.888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7,168,732	97.5721	367,604	2.0903	59,358	0.3376
2	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7,131,588	97.4177	368,104	2.0932	86,002	0.4891
3	关于《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17,180,560	97.6962	319,932	1.8192	85,202	0.4846
4	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7,171,860	97.6467	319,832	1.8187	94,002	0.5346
5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7,237,076	98.0176	298,112	1.6951	50,506	0.2873
6	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7,032,956	96.8568	396,776	2.2562	155,962	0.8870
7	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7,159,340	97.5765	325,452	1.8506	100,902	0.5739
8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7,167,340	97.6210	319,052	1.8142	99,302	0.5648
9	关于未来三年（2026-2028年）股东回报规划暨贯彻落实“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17,203,180	97.8248	318,912	1.8134	63,602	0.3618
10	关于回购注销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期未解锁股份的议案	17,165,460	97.6103	294,392	1.6740	125,842	0.7157
11	关于注销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部分股份的议案	17,187,100	97.7334	306,192	1.7354	93,402	0.5312
12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7,100,500	97.2409	329,392	1.8730	155,802	0.8861
13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17,050,115	96.9544	379,432	2.1576	156,147	0.888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会审议的议案10-12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与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成都）事务所

律师：刘小进、李伟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9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证券代码：000088　　证券简称：盐田港　　公告编号：2026-9

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投资种类：银行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结构性存款、可转让大额存单等产品）。

2.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在此额度范围及授权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3.风险提示：投资理财产品可能存在市场波动、政策变化等原因导致的系统性风险，敬请投资者关注。

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和决议的有效期内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文件。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不构成关联交易。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购买理财产品情况概述

（一）购买理财产品目的

在不影响公司及控股企业正常经营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增加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购买理财产品额度

公司及控股企业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不超过45亿元人民币，使用期限自额度生效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45亿元人民币。

（三）购买理财产品品种

为控制风险，公司及控股企业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结构性存款、可转让大额存单等产品），以上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涉及证券投资，不得用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和证券投资为目的的理财产品。

（四）授权期限

本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五）资金来源及具体实施方式

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和决议的有效期内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文件。

二、审议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26年4月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理财产品的风险

公司拟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由于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投入资金，但并不排除该项投资存在市场波动、政策变化等原因导致的系统性风险，以及工作人员的操作失误可能导致的相关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建立健全公司资金管理的专项制度，规范购买理财产品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购买理财产品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

3.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内部审计机构可以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购买理财产品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本次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保证日常经营的前提下实施的，未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

（二）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可以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公司将依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会计准则要求，进行会计核算及列报。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

2.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相关内控制度。

特此公告。

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9日

证券代码：000088　　证券简称：盐田港　　公告编号：2026-10

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2025年12月1日起执行。

3.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情况概述

（一）会计估计变更原因

根据公司相关会计制度规定，收费路桥特许经营权采用车流量法在收费路桥经营期限内进行摊销，单位摊销额是根据专业机构的车流量预测结果结合收费公路车流量实际情况确定。2025年12月18日，惠盐高速公路深圳段改扩建工程平面层东西段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转固，转固后摊销原值发生较大变化，且实际车流量数据较2022年广东省交通运输厅核定的车流量数据发生较大变化，原单位车流量摊销系数已不能合理反映公司资产未来摊销金额。公司拟对单位车流量摊销系数进行变更。

（二）会计估计变更日期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2025年12月1日起执行。

（三）会计估计变更具体内容

结合惠盐高速公路深圳段改扩建工程平面层东西段转固金额和原南北段剩余原